

基隆市政府受理民眾申請舉辦都市更新法令說明會

一、受理單位：基隆市政府都市發展處(住宅及都更科)

二、申請資格與方式

(一)申請資格：一般民眾達 15 人以上連署簽名即符合申請資格。

(二)申請方式與流程：申請人可經由本府都市發展處網站下載「民眾申請基隆市政府舉辦都市更新法令說明會申請表」(詳附件二)，填寫完成後以掛號郵寄、傳真或親自至本府都市發展處遞交申請表。受理單位於接到連署申請後即與申請人聯繫，並擇期派員召開都市更新法令說明會。

三、申請人應注意事項

(一)請申請人填寫相關都市更新問題，以利受理單位派員說明之參考。

(二)請申請人提供會議舉辦地點，以方便連署人參與出席。

(三)有關說明會會議通知作業，由申請人自行邀請相關連署人參與，受理單位與申請人確認會議時間地點後，不另行通知連署人。

四、其他事項說明

(一)本府得視需要以聯合方式召開都市更新法令說明會(即集合 2 組以上連署申請一併召開)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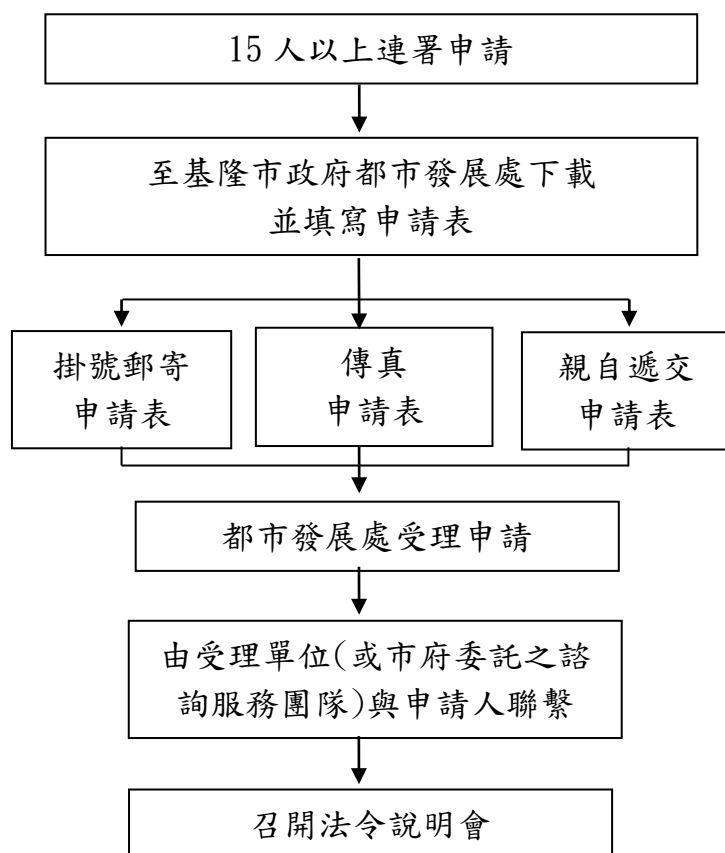
(二)本府得視需要委託都市更新諮詢團隊協助或委辦說明會。

(三)受理單位都市發展處(住宅及都更科)聯絡方式如下：

1. 電話:2420-1122 分機 1831~1834

2. 傳真:2425-9055

附件一：民眾申請舉辦都市更新法令宣導說明會流程



附件二:民眾申請基隆市政府舉辦都市更新法令說明會申請表

民眾申請基隆市政府舉辦都市更新法令說明會申請表					
申請人基本資料	姓名		聯絡電話	公	()
				宅	()
	所在行政區			手機	
	聯絡地址				
舉辦說明會地點 (詳備註3)					
申請意見及事由					
相關都市更新問題 (詳備註2)					
民眾連署簽名處 (詳備註1)					

備註：1.民眾申請舉辦更新說明會需達 15 人以上連署簽名，都市發展處即擇期派員召開都市更新法令宣導說明會。

- 2.申請人請填寫相關都市更新問題，以利都市發展處派員說明之參考。
- 3.請申請人提供會議舉辦地點((須備投影牆面)，以方便連署人參與出席。
- 4.受理單位都市發展處住宅及都更科聯絡方式:
住宅及都更科電話:2420-1122 分機 1831~1834
住宅及都更科傳真: 2425-9055